

综合楼建设项目试桩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507280032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综合楼建设项目试桩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8.712371万元,招标人为南京东南实验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综合楼建设项目试桩工程,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综合楼建设项目试桩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综合楼建设项目试桩工程: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由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近半年内任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负债和利润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银行出具的企业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足一年的可提供近半年内任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负债和利润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且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近六个月(2025年1月—2025年6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

本项目不允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7-29 09:00到2025-08-04 17:00

获取方式: 1. 获取时间: 2025年07月29日至2025年08月04日止, 每天上午9:00至11:30, 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方式: 请各潜在投标人携带以下材料至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浦口区浦滨路150号中科创新广场2号楼19层)报名及购买询价文件。文件售价: 300元/份。采购文件售后不退。(1) 具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复印件); (2)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加盖公章); (3) 法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加盖公章复印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08 10:30

递交方式: 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08 10:30

开标地点: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吉印大道1999号南京东南实验学校学术交流中心

七、其他

1、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2、项目预算金额: 18.712371万元。

3、最高限价: 18.712371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响应。

4、合同履行期限: 10日历日。

5、集中考察现场或答疑: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考察现场或答疑。

6、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 1份, 副本份数: 2份, 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7、本项目需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电子版为响应文件盖公章（红章）正本的PDF扫描件，扫描件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完全一致。文件名建议修改为公司名+项目编号简写、U盘形式，随纸质文件一并密封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审和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8、本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发布，敬请各供应商关注；若有关本次采购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东南实验学校。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吉印大道1999号
联 系 人： 黄老师
电 话： 025-5272409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浦口区浦滨路150号中科创新广场2号楼19层
联 系 人： 陈工
电 话： 15365184515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林（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